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李宛諭

電話：7995678 #3023

電子信箱：grace0822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43709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63340608_11437098800A0C_ATTCH2. pdf、63340608_11437098800A0C_ATTCH1.
docx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114年度「傳藝
文昌帝君獎勵金」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或
社團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114年9月3日
(114)全聯善美的基金會字第11401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9月26日(星期五)止，如有
申請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
會聯絡人陳先生(電話:03-9508859分機3221、電子郵件：
Angus_Chen@pxmart.com.tw)。
- 三、檢附財團法人全聯善美的文化藝術基金會來函影本及申請
計畫各一份供參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含國私立學校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(紙本)

